

2022 年山东省政府交通水利及市政产业园区
发展专项债券（四期）—2022 年山东省
政府专项债券（十四期）滨州市滨城区滨州
城市生活污水中水回用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

专项评价报告

和信咨字（2022）第 010174 号

目 录	页 码
2022 年山东省政府交通水利及市政产业园区发 展专项债券（四期）—2022 年山东省政府专项 债券（十四期）滨州市滨城区滨州城市生活污水 中水回用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专项评价报告	1-16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济南分所

二〇二二年二月十六日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济南分所

2022 年山东省政府交通水利及市政产业园区发展专项债券 (四期) — 2022 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 (十四期) 滨州市 滨城区滨州城市生活污水中水回用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专项 评价报告

和信咨字 (2022) 第 010174 号

我们接受委托,对 2022 年山东省 (滨州城市生活污水中水回用项目) 专项债券提供了财务评价服务。我们的评价服务是基于发行人遵照《财政部关于支持做好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使用管理工作的通知》(财预〔2018〕161 号) 等相关政策文件要求进行专项债券发行使用管理,了解 2022 年山东省 (滨州城市生活污水中水回用项目) 专项债券收益与融资平衡情况而实施。滨州市北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的责任是提供与本次财务评价服务相关的一切资料,并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我们的责任是根据滨州市北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提供的资料提供财务评价服务,并出具财务评价报告。

需提醒报告使用者注意:由于在编制收益与融资平衡测算方案中运用了一系列的假设,包括有关未来事项和推测性假设,而预期事项通常并非如预期那样发生,并且变动可能重大,实际结果可能与预测性财务信息存在差异。本财务评价报告出具的意见,是对项目预测数据进行的合理性、有效性的评价,并非对预测数据承担保证责任。

总体评价情况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名称

滨州市城市生活污水中水回用项目

（二）项目单位

滨州市北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三）项目规划审批

2020 年 8 月，山东策问项目管理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对该项目出具了《滨州市北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滨州市城市生活污水中水回用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2020 年 8 月 14 日，滨城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对该项目出具了《关于滨州工业园区再生水利用工程项目核准的批复》（滨城审批字〔2020〕57 号）；2021 年 11 月 8 日，滨州市滨城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对该项目出具了《关于同意滨州工业园区再生水利用工程项目名称变更的说明》，同意将项目名称变更为滨州市城市生活污水中水回用项目。

（四）项目建设规模和主要建设内容

该项目占地 4000 平方米，主要建设再生水处理厂一座（再生水处理设施、除磷一体化设施、活性焦再生装置、附属用房等配套设施）、泵站一座；项目新增再生水处理设备 23 套，并完成厂区内道路等其他附属设施。

（五）项目建设期限



项目分两期建设，一期建设周期为 2022 年 1 月—2022 年 12 月，二期建设周期 2023 年 7 月—2023 年 12 月。

二、财务评价假设

（一）一般假设

1、发行人遵照《财政部关于支持做好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使用管理工作的通知》（财预〔2018〕161 号）和地方政府相关专项债券管理要求，进行专项债券发行使用管理，无重大不合规事项；

2、国家及地方现行的法律法规、监管，财政、经济状况或国家宏观调控政策无重大变化且债券存续期内延续执行；

3、国家现行的利率、汇率及通货膨胀水平等无重大变化；

4、对发行人有影响的法律法规无重大变化；

5、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及不可预见因素对发行人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二）特殊假设

1、项目符合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及行业及地区的规划，发行人编制的项目投资概率及工程进度计划客观反映了本项目建设的实际情况；工程项目验收后在实际运营中可达到预期的设计能力；

2、项目可用于偿还债券的息前净现金流量按计划全部用于偿还债券本息。



三、项目投资估算和资金筹措方案

(一) 投资估算情况

参考可行性研究报告投资估算情况，本项目工程估算投资总额为 6,90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费用名称	投资额
1	工程费用	5,300.00
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432.00
3	预备费	343.92
4	建设期利息	616.58
5	铺底流动资金	207.50
	合计	6,900.00

(二) 资金筹措方案

本项目预计总投资 6,900.00 万元，资金来源为：

1、项目资本金 1,400.00 万元，占投资总额比例为 20.29%，由项目单位自筹解决。

2、拟发行专项债券 5,500.00 万元，占投资总额比例为 79.71%。

本期拟发行 3,300.00 万元，债券发行期限为 20 年，假设债券发行利率为 4.20%；剩余 2,200.00 万元假设于 2023 年发行完毕，债券发行期限为 20 年，假设债券发行利率为 4.20%；项目债券本金到期一次性偿还，债券存续期内每半年支付一次债券利息。

四、项目净现金流量及融资平衡情况

(一) 项目现金流入预测



1、参考《滨州市北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滨州市城市生活污水中水回用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本项目建成后收入主要为再生水销售收入。项目建成后达到 5 万 m³/d 再生水处理规模，年处理再生水 1800 万 m³，水质标准达到地表水 V 类水标准，再生水售价按 1.5 元/m³，则项目运营期年收入 2700 万元。

2、运营期各年收入估算情况

出于谨慎性考虑，对项目计算期内整体运营收入下调 3.00%进行项目净现金流入测算。项目现金流入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年份	再生水销售收入	合计
2024	2,619.00	2,619.00
2025	2,619.00	2,619.00
2026	2,619.00	2,619.00
2027	2,619.00	2,619.00
2028	2,619.00	2,619.00
2029	2,619.00	2,619.00
2030	2,619.00	2,619.00
2031	2,619.00	2,619.00
2032	2,619.00	2,619.00
2033	2,619.00	2,619.00
2034	2,619.00	2,619.00
2035	2,619.00	2,619.00
2036	2,619.00	2,619.00
2037	2,619.00	2,619.00
2038	2,619.00	2,619.00
2039	2,619.00	2,619.00
2040	2,619.00	2,619.00
2041	2,619.00	2,619.00
2042	2,619.00	2,619.00
合计	49,761.00	49,761.00



（二）项目运营成本预测

1、参考《滨州市北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滨州市生活污水中水回用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运营成本如下：

（1）外购原材料费：该项目运营过程中，所需原辅材料包括再生粉焦、盐酸、PAC、PAM 等。所有原辅材料根据市场价格从外购买，年所需费用 990.00 万元。出于谨慎性考虑，外购原材料费每 5 年上浮 3%。

（2）外购动力及燃料：生产所需燃料及动力主要为电、水，其费用按下列价格（含税）计算：

电：0.8 元/kWh

水：3.0 元/m³

达产年电用量为 90 万 kWh，用水量为 1280m³，年燃动力费用为 72.38 万元。

（3）工资及福利：项目建成后职工为 18 人，平均工资每人每年按工人 6.0 万元、技术人员 8 万元、管理人员 10 万元计算，福利费按工资总额的 14% 计取，年工资及福利费总额为 141.36 万元。出于谨慎性考虑，工资及福利费每 5 年上浮 3%。

（4）修理费：修理费用按固定资产的 2% 估算，年修理费为 121.34 万元。

（5）其他费用：其它费用包括其他制造费、其他管理费和其他销售费用。



其它制造费用是指生产部门为组织和管理生产所发生的各项费用，估算年均为 182.01 万元；管理费用是指企业行政管 70.68 万元；其它营业费用是指营销机构为销售产品所发生的各项费用，估算年均为 135.00 万元。

(6) 折旧和摊销：

按照直线折旧法计算折旧，正常年年固定资产折旧费用前十年为 510.18 万元，后十年为 97.38 万元，其中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及残值确定如下：

房屋、建筑物折旧年限按照 30 年、固定资产残值按照 5%计算；机器设备折旧年限按照 10 年、固定资产残值按照 5%计算；属于固定资产的其他费用折旧年限按照 20 年计算、固定资产残值按照 5%计算。

无形资产和其他资产按照平均年限法计算摊销费，不计残值，正常年年无形资产和其他资产摊销费为 0.9 万元，其中无形资产和其他资产摊销年限如下：无形资产为土地转让费，摊销年限按照 10 年摊销，其他资产摊销年限按照 5 年计算。

2、运营期各年成本估算情况

出于谨慎性考虑，对项目计算期内整体运营成本上浮 3.00%，进行项目现金流测算，本项目运营成本现金流出测算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份	外购原材料	外购动力及燃料	工资及福利	修理费	其他费用	合计
2024	1,019.70	74.55	145.60	124.98	399.32	1,764.15
2025	1,019.70	74.55	145.60	124.98	399.32	1,764.15



2026	1,019.70	74.55	145.60	124.98	399.32	1,764.15
2027	1,019.70	74.55	145.60	124.98	399.32	1,764.15
2028	1,019.70	74.55	145.60	124.98	399.32	1,764.15
2029	1,050.29	74.55	149.97	124.98	399.32	1,799.11
2030	1,050.29	74.55	149.97	124.98	399.32	1,799.11
2031	1,050.29	74.55	149.97	124.98	399.32	1,799.11
2032	1,050.29	74.55	149.97	124.98	399.32	1,799.11
2033	1,050.29	74.55	149.97	124.98	399.32	1,799.11
2034	1,081.80	74.55	154.47	124.98	399.32	1,835.12
2035	1,081.80	74.55	154.47	124.98	399.32	1,835.12
2036	1,081.80	74.55	154.47	124.98	399.32	1,835.12
2037	1,081.80	74.55	154.47	124.98	399.32	1,835.12
2038	1,081.80	74.55	154.47	124.98	399.32	1,835.12
2039	1,114.25	74.55	159.10	124.98	399.32	1,872.21
2040	1,114.25	74.55	159.10	124.98	399.32	1,872.21
2041	1,114.25	74.55	159.10	124.98	399.32	1,872.21
2042	1,114.25	74.55	159.10	124.98	399.32	1,872.21
合计	20,215.97	1,416.48	2,886.60	2,374.62	7,587.09	34,480.76

(三) 税费现金流出分析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本项目再生水销售收入增值税率按 13%计取，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分别为应交增值税的 7%，3%，2%计算，所得税税率 25%。

单元：人民币 万元

年份	增值税	税金及附加	所得税	合计
2024	115.10	13.81	-	128.91
2025	115.10	13.81	-	128.91
2026	115.10	13.81	-	128.91
2027	115.10	13.81	-	128.91
2028	115.10	13.81	-	128.91



2029	111.58	13.39	-	124.97
2030	111.58	13.39	-	124.97
2031	111.58	13.39	-	124.97
2032	111.58	13.39	-	124.97
2033	111.58	13.39	-	124.97
2034	107.95	12.95	83.65	204.55
2035	107.95	12.95	83.65	204.55
2036	107.95	12.95	83.65	204.55
2037	107.95	12.95	83.65	204.55
2038	107.95	12.95	83.65	204.55
2039	104.22	12.51	75.42	192.15
2040	104.22	12.51	75.42	192.15
2041	104.22	12.51	75.42	192.15
2042	104.22	12.51	92.75	209.47
合计	2,089.99	250.80	737.26	3,078.04

(四) 专项债券应付本息情况

本期拟发行 3,300.00 万元，债券发行期限为 20 年，假设债券发行利率为 4.20%；剩余 2,200.00 万元假设于 2023 年发行完毕，债券发行期限为 20 年，假设债券发行利率为 4.20%；项目债券本金到期一次性偿还，债券存续期内每半年支付一次债券利息。应还本付息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年度	债券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债券期末余额	付息合计	还本付息合计
2022	-	3,300.00		3,300.00	69.30	69.30
2023	3,300.00	2,200.00		5,500.00	184.80	184.80
2024	5,500.00			5,500.00	231.00	231.00
2025	5,500.00			5,500.00	231.00	231.00
2026	5,500.00			5,500.00	231.00	231.00
2027	5,500.00			5,500.00	231.00	231.00
2028	5,500.00			5,500.00	231.00	231.00
2029	5,500.00			5,500.00	231.00	231.00
2030	5,500.00			5,500.00	231.00	231.00
2031	5,500.00			5,500.00	231.00	231.00



2032	5,500.00			5,500.00	231.00	231.00
2033	5,500.00			5,500.00	231.00	231.00
2034	5,500.00			5,500.00	231.00	231.00
2035	5,500.00			5,500.00	231.00	231.00
2036	5,500.00			5,500.00	231.00	231.00
2037	5,500.00			5,500.00	231.00	231.00
2038	5,500.00			5,500.00	231.00	231.00
2039	5,500.00			5,500.00	231.00	231.00
2040	5,500.00			5,500.00	231.00	231.00
2041	5,500.00			5,500.00	231.00	231.00
2042	5,500.00		3,300.00	2,200.00	161.70	3,461.70
2043	2,200.00		2,200.00	-	46.20	2,246.20
合计		5,500.00	5,500.00		4,620.00	10,120.00

(五) 项目净现金流量

根据项目经营活动、投资活动、筹资活动资金流动进行预算项目 2022 年至 2043 年现金流量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年份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	-	2,619.00	2,619.00	2,619.00
2. 经营活动支付的现金流	-	-	1,764.15	1,764.15	1,764.15
3. 经营活动支付的各项税金	-	-	128.91	128.91	128.91
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小计	-	-	725.94	725.94	725.9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
1. 支付项目建设资金	3,300.00	2,775.92	-	-	-
2. 支付的铺底资金	-	207.50	-	-	-
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小计	-3,300.00	-2,983.42	-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	-	-	-	-



1. 项目资本金	1,400.00	-	-	-	-
2. 债券及银行借款筹资款	3,300.00	2,200.00	-	-	-
3. 偿还债券及银行借款本金	-	-	-	-	-
4. 支付融资利息	69.30	184.80	231.00	231.00	231.00
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合计	4,630.70	2,015.20	-231.00	-231.00	-231.00
四、现金流总计	-	-	-	-	-
1. 期初现金	-	1,330.70	362.48	857.42	1,352.36
2. 期内现金变动	1,330.70	-968.22	494.94	494.94	494.94
3. 期末现金	1,330.70	362.48	857.42	1,352.36	1,847.30

续上表:

年份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2031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2,619.00	2,619.00	2,619.00	2,619.00	2,619.00
2. 经营活动支付的现金流	1,764.15	1,764.15	1,799.11	1,799.11	1,799.11
3. 经营活动支付的各项税金	128.91	128.91	124.97	124.97	124.97
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小计	725.94	725.94	694.92	694.92	694.9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
1. 支付项目建设资金	-	-	-	-	-
2. 支付的铺底资金	-	-	-	-	-
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小计	-	-	-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	-	-	-	-
1. 项目资本金	-	-	-	-	-
2. 债券及银行借款筹资款	-	-	-	-	-
3. 偿还债券及银行借款本金	-	-	-	-	-
4. 支付融资利息	231.00	231.00	231.00	231.00	231.00
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合计	-231.00	-231.00	-231.00	-231.00	-231.00
四、现金流总计	-	-	-	-	-
1. 期初现金	1,847.30	2,342.24	2,837.18	3,301.10	3,765.02
2. 期内现金变动	494.94	494.94	463.92	463.92	463.92



3. 期末现金	2,342.24	2,837.18	3,301.10	3,765.02	4,228.95
---------	----------	----------	----------	----------	----------

续上表:

年份	2032 年	2033 年	2034 年	2035 年	2036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	-	-	-	-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2,619.00	2,619.00	2,619.00	2,619.00	2,619.00
2. 经营活动支付的现金流	1,799.11	1,799.11	1,835.12	1,835.12	1,835.12
3. 经营活动支付的各项税金	124.97	124.97	204.55	204.55	204.55
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小计	694.92	694.92	579.33	579.33	579.3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
1. 支付项目建设资金	-	-	-	-	-
2. 支付的铺底资金	-	-	-	-	-
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小计	-	-	-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	-	-	-	-
1. 项目资本金	-	-	-	-	-
2. 债券及银行借款筹资款	-	-	-	-	-
3. 偿还债券及银行借款本金	-	-	-	-	-
4. 支付融资利息	231.00	231.00	231.00	231.00	231.00
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合计	-231.00	-231.00	-231.00	-231.00	-231.00
四、现金流总计	-	-	-	-	-
1. 期初现金	4,228.95	4,692.87	5,156.79	5,505.12	5,853.44
2. 期内现金变动	463.92	463.92	348.33	348.33	348.33
3. 期末现金	4,692.87	5,156.79	5,505.12	5,853.44	6,201.77

续上表:

年份	2037 年	2038 年	2039 年	2040 年	2041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	-	-	-	-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2,619.00	2,619.00	2,619.00	2,619.00	2,619.00
2. 经营活动支付的现金流	1,835.12	1,835.12	1,872.21	1,872.21	1,872.21



3. 经营活动支付的各项税金	204.55	204.55	192.15	192.15	192.15
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小计	579.33	579.33	554.65	554.65	554.6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
1. 支付项目建设资金	-	-	-	-	-
2. 支付的铺底资金	-	-	-	-	-
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小计	-	-	-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	-	-	-	-
1. 项目资本金	-	-	-	-	-
2. 债券及银行借款筹资款	-	-	-	-	-
3. 偿还债券及银行借款本金	-	-	-	-	-
4. 支付融资利息	231.00	231.00	231.00	231.00	231.00
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合计	-231.00	-231.00	-231.00	-231.00	-231.00
四、现金流总计	-	-	-	-	-
1. 期初现金	6,201.77	6,550.09	6,898.42	7,222.06	7,545.71
2. 期内现金变动	348.33	348.33	323.65	323.65	323.65
3. 期末现金	6,550.09	6,898.42	7,222.06	7,545.71	7,869.36

续上表：

年份	2042 年	2043 年	合计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	-	-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2,619.00	-	49,761.00
2. 经营活动支付的现金流	1,872.21	-	34,480.76
3. 经营活动支付的各项税金	209.47	-	3,078.04
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小计	537.32	-	12,202.2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1. 支付项目建设资金	-	-	6,075.92
2. 支付的铺底资金	-	-	207.50
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小计	-	-	-6,283.4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	-	-
1. 项目资本金	-	-	1,400.00
2. 债券及银行借款筹资款	-	-	5,500.00
3. 偿还债券及银行借款本金	3,300.00	2,200.00	5,500.00
4. 支付融资利息	161.70	46.20	4,620.00
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合计	-3,461.70	-2,246.20	-3,220.00
四、现金流总计	-	-	-
1. 期初现金	7,869.36	4,944.98	-
2. 期内现金变动	-2,924.38	-2,246.20	2,698.78
3. 期末现金	4,944.98	2,698.78	2,698.78

(六) 本息覆盖倍数

项目名称	筹资方式	拟发行额度	净现金流入测算	债券本息测算	本息覆盖倍数
滨州市城市生活污水中水回用项目	专项债券	5,500.00	12,202.20	10,120.00	1.21

五、项目风险

(一) 风险因素及识别

投资项目的风险来源于法律、法规及政策变化，市场供需变化、资源开发与利用、技术的可靠性、工程方案、融资方案、组织管理、环境与社会、外部配套条件等一个方面或几个方面的共同影响。

项目风险贯穿于项目建设和运营的全过程。参考本类项目的实施和运营状况，其风险主要有以下几种：

1、工程风险

工程地质条件、水文地质条件与预测发生重大变化，导致工程量增加、投资



增加、工期拖长等。

2、资金风险

项目资金来源的可靠性、充足性和及时性不能保证，导致项目工期拖延甚至被迫终止；由于工程量预计不足或设备、材料价格上升导致投资增加。

3、组织管理风险

由于项目组织结构不当、管理机制不完善等因素，导致项目不能按期建成；未能制定有效的企业竞争策略，而导致企业在市场竞争中失败。

4、社会风险

预测的社会条件、社会环境发生变化，给项目建设和运营带来损失。

（二）风险防范对策

从上述分析中可以看出资金风险是项目存在的风险。为了合理有效地做到事前控制，使各项风险发生的概率和后果降到最低点，建议做好以下防范对策：

1、建设单位应根据项目建设投资进度，保证各阶段的资金及时到位，以保证项目按计划完成，使预测的各项财务指标实现；

2、项目前期应认真做好招标工作，选择好设计单位和设备材料供货商，项目建设过程中，确保资金及时到位，合理安排资金的使用计划，做好投资控制。



六、总体评价

基于财政部对地方政府发行收益与融资平衡专项债券的要求，本项目可以通过发行专项债券的方式进行融资以完成资金筹措，并以项目建成后的运营收益对应的充足、稳定的现金流作为还本付息的资金来源。通过对本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情况的分析，我们未注意到本期专项债券在存续期内出现无法满足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要求的情况。

本专项评价报告仅供发行人本次发行 2022 年山东省政府交通水利及市政产业园区发展专项债券（四期）—2022 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十四期）滨州市生活污水中水回用项目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其他任何目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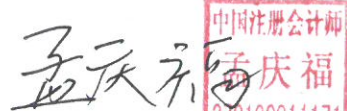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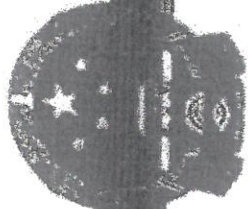

中国注册会计师 赵卫华
370900010010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孟庆福
370100011171

2022 年 2 月 16 日





营业执照

(副本)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1030690342410



名称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济南分所	成立日期	2013年 07 月 11 日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分支机构	营业期限	2013年 07 月 11 日至 年 月 日
负责人	赵卫华	营业场所	济南市市中区石横街12号银座晶都国际广场35A层1号房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范围：审查企业财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审计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须经审批的、未取得资质不得从事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9 年 月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5000814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是证明会计师事务所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持证分所执行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分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济南分所

负责人:

赵卫华

经营场所:

济南市市中区石棚街12号
银座晶都国际广场35A层1号房

分所执业证书编号:

3701000137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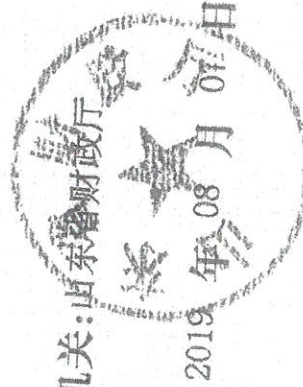
批准执业文号:

鲁财会(2013) 23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06-24

发证机关: 山东省财政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赵卫华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0-08-3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72801700630107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37080001001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0 年 08 月 01 日
 Date of Issuanc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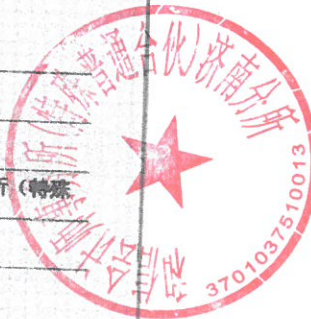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75



姓 名 孟庆福
Full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4-10-12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济南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 371521198410125237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70100011171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14 年 09 月 10 日
Date of Issuance

2015 年 07 月 11 日
/y /m /d

7/11/15